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
办事处 2022 年部门预算
编制说明**

2022 年 1 月

2022 年部门预算公开目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主要职能
- 二、预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构成

第二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表

- 一、收支预算总表
- 二、收入预算总表
- 三、支出预算总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 十、政府采购预算表
- 十一、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十二、项目支出表

十三、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十四、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一、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根据区委、区政府批复的“三定”方案简要说明)

(一)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经费组织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二)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辖区发展的决策部署，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

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三）组织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力资源社会保障、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健康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

（四）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

（五）强化行政执法。在法定授权范围内相对集中行使辖区内城市等领域有关行政处罚权，以及与之相关的行政强制权和行政检查权。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区监督。

（六）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平安建设、应急管理等有关工作，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七）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和居民等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八）指导基层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加强对农村集体或城中村改造后的集体经济组织的“三资”监管。

（九）按规定承担全面从严治党、国家安全、意识形

态、综治维稳、精神文明建设、安全生产、生态环境保护、保密等主体责任。

(十) 完成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其他职责以及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十一) 职能转变。把街道的工作重心转移到基层党组织建设上来，转移到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公共安全上来，转移到经济社会发展提供良好环境上来。

(二) 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由机关及下属 0 个二级单位组成，其中：行政单位 1 个、事业单位 3 个(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 1 个)。

(三) 部门人员构成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总编制人数 65 人，其中：行政编制 33 人，事业编制 32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8 人)。在职实有人数 61 人，其中：行政编制 34 人，事业编制 27 人(其中：参照公务员法管理 8 人)。

离退休人员 27 人，其中：离休 0 人，退休 27 人。

第二部分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预算公开报表目录

表号	表名
附表 1-1	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1-2	收入预算总表
附表 1-3	支出预算总表
附表 1-4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
附表 1-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附表 1-6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附表 1-7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附表 1-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
附表 1-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
附表 1-10	政府采购预算表
附表 1-11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
附表 1-12	项目支出表
附表 1-13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
附表 1-14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收支预算总表（附表 1-1）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预算数	项 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11,13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93.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0.00	二、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0.00	三、教育支出	0.00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0.00	四、科学技术支出	0.00
五、事业收入	0.00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00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03
七、上级补助收入	0.00	七、卫生健康支出	75.66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00	八、节能环保支出	0.00
九、其他收入	0.00	九、城乡社区支出	1369.00
		十、农林水支出	6.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0.00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0.00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0.00
		十四、金融支出	0.00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0.00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0.00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93.21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0.00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00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0.00
		廿一、其他支出	0.00
		廿二、债务还本支出	0.00
		廿三、债务付息支出	0.00
		廿四、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0.00
本年收入合计	11,133.00	本年支出合计	11133.00
上年结转结余	0.00	年终结转结余	0.00
收 入 总 计	11,133.00	支 出 总 计	11133.00

收入预算总表（附表 1-2）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 (单 位) 代 码	部门(单位)名 称	合 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国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经 营 理 财 收 入	事 业 单 位 收 入	附 属 单 位 收 入	上 级 补 助 收 入	其 他 收 入	小 计	一 般 公 共 预 算	国 政 府 性 基 金 预 算	财 政 专 户 经 营 理 财 收 入	单 位 资 金			
	合计	111 33. 00	111 33. 00	111 33. 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6 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	111 33. 00	111 33. 00	111 33. 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6 30 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 政府和平街道办事 处本级	111 33. 00	111 33. 00	111 33. 0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支出预算总表(附表 1-3)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 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 出	对附属单位补 助支出
	合计	11133.00	6846.30	428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93.09	2714.95	2178.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 事务	4883.09	2714.95	2168.1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86.92	1086.92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40.00	0.00	24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92.66	92.66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 关机构事务支出	3463.52	1535.37	1928.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1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11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1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0.00	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 出	6.00	0.00	6.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支出	6.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03	3962.47	617.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 务	4.73	4.73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3	4.73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72.64	3779.08	593.5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372.64	3779.08	593.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66	178.66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9	108.09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8	70.58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	0.00	24.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	0.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6	75.66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66	75.66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80	68.8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9.00	0.00	136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0.00	8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89.00	0.00	128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89.00	0.00	1289.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6.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6.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00	0.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21	93.21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21	93.21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21	93.21	0.00			

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表(附表 1-4)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11133.00	一、本年支出	11133.00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11133.0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93.09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教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科学技术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03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卫生健康支出	75.66
		（八）节能环保支出	
		（九）城乡社区支出	1369.00
		（十）农林水支出	6.00
		（十一）交通运输支出	
		（十二）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三）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四）金融支出	
		（十五）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 住房保障支出	93.21
		(十八)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廿一) 其他支出	
		(廿二) 债务还本支出	
		(廿三) 债务付息支出	
		(廿四)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 入 总 计	11133.00	支 出 总 计	11133.00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附表 1-5)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11,133.00	6,846.30	5,118.81	1,727.49	4,286.7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93.09	2,714.95	990.97	1,723.98	2,178.14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883.09	2,714.95	990.97	1,723.98	2,168.14
2010301	行政运行	1,086.92	1,086.92	898.31	188.60	0.00
2010308	信访事务	240.00	0.00	0.00	0.00	240.00
2010350	事业运行	92.66	92.66	92.66	0.00	0.00
2010399	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463.52	1,535.37	0.00	1,535.37	1,928.14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	0.00	0.00	0.00	10.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0499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10.00	0.00	0.00	0.00	110.00
20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0.00	0.00	0.00	6.00
207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0.00	0.00	0.00	6.00
2079999	其他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00	0.00	0.00	0.00	6.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03	3,962.47	3,958.96	3.51	617.56
20801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	4.73	4.73	4.73	0.00	0.00
2080199	其他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管理事务支出	4.73	4.73	4.73	0.00	0.00

20802	民政管理事务	4,372.64	3,779.08	3,779.08	0.00	593.56
2080208	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4,372.64	3,779.08	3,779.08	0.00	593.56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78.66	178.66	175.15	3.51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108.09	108.09	104.58	3.51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0.58	70.58	70.58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	0.00	0.00	0.00	24.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4.00	0.00	0.00	0.00	24.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75.66	75.66	75.66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75.66	75.66	75.66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68.80	68.80	68.8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6.86	6.86	6.86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69.00	0.00	0.00	0.00	1,369.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0.00	0.00	0.00	8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80.00	0.00	0.00	0.00	80.00
212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89.00	0.00	0.00	0.00	1,289.00
2129999	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1,289.00	0.00	0.00	0.00	1,289.00
213	农林水支出	6.00	0.00	0.00	0.00	6.00
21301	农业农村	6.00	0.00	0.00	0.00	6.00
2130110	执法监管	6.00	0.00	0.00	0.00	6.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93.21	93.21	93.21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93.21	93.21	93.21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93.21	93.21	93.21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附表 1-6)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846.30	5,118.81	1,727.49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11.76	5,011.76	0.00
30101	基本工资	187.20	187.20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45.45	245.45	0.00
30103	奖金	478.53	478.53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5.68	15.68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58	70.58	0.00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66	75.66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9.48	39.48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2.15	22.15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93.21	93.21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783.81	3,783.81	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27.49	0.00	1,727.49
30201	办公费	6.07	0.00	6.07
30202	印刷费	0.44	0.00	0.44
30205	水费	3.10	0.00	3.10
30206	电费	37.00	0.00	37.00
30207	邮电费	11.84	0.00	11.84

30209	物业管理费	1.60	0.00	1.60
30211	差旅费	12.50	0.00	12.50
30213	维修（护）费	2.00	0.00	2.00
30216	培训费	20.16	0.00	20.16
30226	劳务费	1,490.85	0.00	1,490.85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0.00	0.00
30228	工会经费	36.28	0.00	36.28
30229	福利费	33.60	0.00	33.6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0	0.00	4.2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67.85	0.00	67.85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05	107.05	0.00
30302	退休费	79.95	79.95	0.00
30305	生活补助	2.43	2.43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24.62	24.62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0.05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0.00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0.00	0.00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附表 1-7)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注：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表（附表 1-8）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功能科目编码	功能科目名称	单位编码	单位名称	总计	人员类项目支出	运转类项目支出		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1	2	3	4	5	6	7	8	9

注：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表（附表 1-9）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4.20	0.00	4.20	0.00	4.20	0.00

政府采购预算表（附表 1-10）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单位代码	单位名称	项目	政府采购品目	功能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	资金来源	资金性质	采购数量	单价(元)	计量单位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合计(元)	其中面向中小企业(元)	其中面向小微企业(元)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2347200.00		26987200.00
07	基层农业管理科										22347200.00		26987200.00
06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22347200.00		269872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信访维稳的经费	[C0810]安全服务	[2010308]信访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400000		2400000.00		24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河湖长工作经费	[C1199]其他水利管理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200000		1200000.00		12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会计、审计服务工作经费	[C080299]其他会计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00000		400000.00		4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工作经费	[C0808]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45600		645600.00		6456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各部门工作经费	[C0803]审计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300000		300000.00		3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税收服务站专项工作经费	[C0808]社会与管理咨询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450000		450000.00		450000.00
	武汉市洪山	食堂外	[C99]其他	[2010399]其	[30227]	年初	经费	1	255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063001	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包专项经费	服务	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委托业务费	安排	拨款补助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C080102]法律咨询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200000		200000.00		2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物业管理	[C1204]物业管理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800000		800000.00		8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会计服务外包	[C080202]记账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960000		960000.00		96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各部门工作	[C0814019]其他印刷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00		500000.00		5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	[C1008]工程造价咨询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50000		50000.00		5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各部门工作	[A08010501]纸制文具及办公用品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00000		100000.00		1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	[C1399]其他市政公共设施管理服务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1750000		1750000.00		175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平安社区服务中心建设	[C0814019]其他印刷服务	[2040999]其他国家保密支出	[30202]印刷费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1	600000		600000.00		60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3个社区党群服	[C0803]审计服务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	[30227]委托业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	1	18000		18000.00		18000.00

	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务中心 改扩建 工程 费用 和 办公 设备 采购 费用		和社区治理	务费		补助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3个社区 党群服 务中心 改扩建 工程 费用 和 办公 设备 采购 费用	[A0699]其 他家具用 具	[2080208]基 层政权建 设和社 区治理	[31002] 办公设 备购置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1910000		1910000.00		191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3个社区 党群服 务中心 改扩建 工程 费用 和 办公 设备 采购 费用	[C1008]工 程造价咨 询服务	[2080208]基 层政权建 设和社 区治理	[30227] 委托业 务费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18000		18000.00		18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3个社区 党群服 务中心 改扩建 工程 费用 和 办公 设备 采购 费用	[B0801]房 屋修缮	[2080208]基 层政权建 设和社 区治理	[30227] 委托业 务费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2195600		2195600.00		21956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大城管 专项补 助工作 经费	[C1304]城 市市容管 理服务	[2129999]其 他城乡社 区 支出	[30227] 委托业 务费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5250000		5250000.00		525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生活垃 圾清运 服务外 包经费	[C160101] 清扫服务	[2129999]其 他城乡社 区 支出	[30227] 委托业 务费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464000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本级	大城管 专项补 助工作 经费	[C1008]工 程造价咨 询服务	[2129999]其 他城乡社 区 支出	[30227] 委托业 务费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1	50000		50000.00		50000.00

政府购买服务预算表（附表 1-11）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元

单位代 码	单位名称	是否 包含 政府 采购	项目	政府 购买 服务 内容	购 买 数 量	购买金额	资金 来源	资金 性质	支出功能分 类科目	部门支出 经济分类	政府购买服务指导目录		
											一 级 目 录	二 级 目 录	三 级 目 录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合计					21685994.5							
07	基层农业 管理科					21685994.5							
063	武汉市 洪山区人 民政府和 平街道办 事处					21685994.5							
063001	武汉 市洪山区 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 办事处本 级	是	生活垃圾清运 服务外包经费	垃圾 清运 服务 外包 项目	3	4640000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129999]其 他城乡社区 支出	[30227]委 托业务费	基 本 公 共 服 务	城 乡 维 护	生 活 垃 圾 分 类 服 务
063001	武汉 市洪山区 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 办事处本 级	是	在职人员公用	印刷	1	4394.5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10301]行 政运行	[30202]印 刷费	政 府 履 职 所 需 辅 助 性 服 务	后 勤 服 务	印 刷 服 务
063001	武汉 市洪山区 人民政府 和平街道 办事处本 级	是	各部门工作经 费	印刷	1	500000	年初 安排	经费 拨款 补助	[2010399]其 他政府办公 厅（室）及 相关机构事 务支出	[30202]印 刷费	政 府 履 职 所 需 辅 助	后 勤 服 务	印 刷 服 务

											助性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各部门工作经费	复印纸	1	1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1]办公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食堂外包专项经费	机关食堂食材外包服务	1	25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99]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餐饮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信访维稳的经费	重点人员维稳	1	24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08]信访事务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结算审计	1	18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审计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税收服务站专项工作经费	税收服务站人员外包服务费	1	4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	市政设施维护项目造价咨询	1	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工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可行性研究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	市政设施维护项目	1	17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	市政基础设施运营管护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平安社区服务中心建设工作经费	印刷	1	6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49999]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30202]印刷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印刷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	大城管立面整治项目	1	15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	城市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评估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	市容巡查服务外包项目	1	37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城乡维护	城市综合管理第三方检查评估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各部门工作经费	工程造价、评估	1	3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工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可行性研究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	市容巡查服务外包项目造价咨询	1	5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129999]其他城乡社区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工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可行性研究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会计服务外包经费	会计服务	1	96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财务、会计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法律顾问费用	1	2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法律服务	法律咨询、顾问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会计、审计服务工作经费	会计、审计服务费	1	4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财务会计审计	审计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工作经费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外包服务费	1	6456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27]委托业务费	基本公共服务	人才服务	人力资源服务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造造价咨询	1	18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80208]基层政权建设和社区治理	[30227]委托业务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工程服务	工程造价咨询、可行性研究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是	物业管理经费	物业管理费	1	800000	年初安排	经费拨款补助	[2010399]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30209]物业管理费	政府履职所需辅助性服务	后勤服务	物业服务

项目支出表（附表 1-12）

部门/单位：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单位：万元

项目编码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计	本年拨款			财政拨款结转结余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1,133.00	11,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3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11,133.00	11,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63001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1,133.00	11,1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1	基本工资		187.20	18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0	基本工资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87.20	187.2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2	规范津补贴		138.44	138.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1	规范津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38.44	138.4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4	保留津贴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3	保留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16	3.1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5	通讯补贴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4	通讯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94	8.9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6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11.95	1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5	在职人员物业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1.95	11.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7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6	在职人员住房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5.50	25.5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8	交通补贴		12.41	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7	交通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2.41	12.4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09	住房货币化补助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08	住房货币化补助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4.23	44.2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1	绩效工资		15.68	1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0	绩效工资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5.68	15.6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2	一次性奖金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1	一次性奖金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4.19	14.1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3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464.34	46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2	在职人员奖励性津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64.34	464.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4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0.58	7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3	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70.58	70.5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6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4	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75.66	75.6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7	在职医疗补助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5	在职医疗补助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9.48	39.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18	失业保险缴费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6	失业保险缴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0.75	0.7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0	生育保险缴费		6.62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18	生育保险缴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6.62	6.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2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20	残疾人就业保障金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4.78	14.7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3	住房公积金		93.21	9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21	住房公积金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93.21	93.2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28	三支一扶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22	三支一扶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73	4.7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0	社区工作者		3,779.08	3,779.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24	社区工作者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779.08	3,779.0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7	子女统筹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29	子女统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0.48	0.48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138	女职工卫生费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30	女职工卫生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0.34	0.3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11	其他生活补助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42	其他生活补助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3	2.4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0	退休奖励性补贴		79.95	7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46	退休奖励性补贴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79.95	79.9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2	独生子女费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47	独生子女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0.05	0.05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1224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R000000149	退休人员医疗补助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62	24.62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	在职人员公用		188.60	18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55	在职人员公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88.60	188.6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2	离退休人员公用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56	离退休人员公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51	3.51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5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1,525.97	1,5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58	不可预见公用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525.97	1,525.97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12	工会经费补助		9.40	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59	工会经费补助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9.40	9.4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	其他运转类		2,917.70	2,917.7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00	兽医站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02	平安社区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10.00	1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05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09	文体科普专项工作经费(含科协)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6.00	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10	文明建设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14	信访维稳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0.00	2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17	党员教育工作经费(区级)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9.13	49.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1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64	8.64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2	社区党员教育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9.13	49.13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3	社区村管理工作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4	社区法务工作室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10	8.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7	聘请法律顾问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8	机关运行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18.89	118.8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29	物业管理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0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0	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1	办公设备购置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3.69	23.6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2	会计服务外包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96.00	96.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3	会计、审计服务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0.00	4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5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4.00	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8	河湖长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20.00	12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39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0	1.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0	街乡普法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1	社区网格化专项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3.00	3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2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15.00	31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3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4	税收服务站专项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5.00	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5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64.56	64.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7	武装部专项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00	3.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48	社区民兵工作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5.00	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50	应急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355.00	35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64	各部门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98.00	9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65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80.00	1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66	街(乡)党建工作的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45.00	14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67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10.00	1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68	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8.00	28.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71	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29.56	429.5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Y000000174	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9.00	2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1	本级支出项目		1,369.00	1,369.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T000000101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80.00	8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T000000103	门前三包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200.00	2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T000000109	大城管专项补助工作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625.00	6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2011122063T000000110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本级	464.00	464.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表（附表 1-13）

洪山区 2022 年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填报人	黄璐	联系电话	18627891884				
部门总体 资金情况 (万元)	总体资金情况			当年预算收 支	占比	近两年收 支金额	
						2020 年	2021 年
	收入构 成	财政拨款		11,133.00	100.00%	8,975.25	9,865.95
		其他资金					
		合计		11,133.00	100.00%	8,975.25	9,865.95
	支出构 成	基本支出		6,846.30	61.50%	3,729.07	5,942.32
		项目支出		4,286.70	38.50%	5,246.18	3,923.63
		合计		11,133.00	100.00%	8,975.25	9,865.95
	部门职能 概述	<p>1、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p> <p>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p> <p>3、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政策法规。</p> <p>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p>					

	<p>5、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p> <p>6、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p> <p>7、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p> <p>8、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p> <p>9、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p>				
年度工作任务	<p>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p> <p>2、以推进重点项目为抓手，进一步夯实经济发展基础。</p> <p>3、以巩固防控成果为基础，进一步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p> <p>4、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p> <p>5、以改善环境为重点，进一步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p> <p>6、以维护治安稳定为目的，进一步推进“平安和平”建设。</p>				
整体绩效目标	长期目标		年度目标		
	<p>目标 1：保持和平街经济运行平稳，增扩基层党建工作的覆盖面，各项指标稳中有进</p> <p>目标 2：全面抓好街道治理各项工作，以提升城区环境、安全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p>	<p>目标 1：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p> <p>目标 2：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p>			
长期目标 1	保持和平街经济运行平稳，增扩基层党建工作的覆盖面，各项指标稳中有进。				
长期绩效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指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经济指标	年度工作总结	稳中有进
			帮扶贫困户覆盖率	实际覆盖数/应覆盖户数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统计数据	100%
		质量指标	政府采购执行率	政府采购执行数据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 招商引资成效	定性	稳步提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 社会充满正能量	定性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百分比	≥80%
			群众对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百分比	≥80%

长期目标
2
全面抓好街道治理各项工作，以提升城区环境、安全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长期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城区品质环境提升	统计数据	逐年推进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实际改造量/计划改造量	按计划完成
		《武汉市街道（乡镇）政务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指导清单》执行率	工作任务数/工作执行数	100%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公共安全管理水平	统计数据
群众安全感			定性	逐年提升

		满意度指标	综合治理群众满意度	工作评议调查	逐步提升
年度目标 1	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长期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统筹各项经济指标	年度工作总结	稳中有进
			文明宣传覆盖率	统计数据	100%
			基层党建工作覆盖率	统计数据	100%
		质量指标	工作计划完成率	项目全部完成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经济发展,招商引资成效	定性	稳步提升
			党风带动民风好转,社会充满正能量	定性	明显提升
		满意度指标	群众对经济工作的认可度	百分比	≥80%
			群众对从严治党的认可度	百分比	≥80%
	年度目标 2	加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绩效标准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统计数据	100%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统计数据

			“三旧”改造任务完成率	实际改造量/计划改造量	≥95%	
			矛盾纠纷调处成功率	成功率	≥90%	
		时效指标	政府服务中心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统计数据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群众安全感	与上年相比	逐步提升
				公共执法满意度	与上年相比	逐步提升
		满意度指标		扫黑除恶成效评价	与上年相比	逐步提升

2022 年度和平街道整体支出 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部门整体概述和年度工作任务；

1、部门整体概述：

（1）加强基层党建。落实基层党建工作责任制，统筹推进街道和社区区域化党建，加强非公有制企业和社会组织党建工作，实现党的组织和工作全覆盖。

（2）统筹区域发展。统筹落实关于辖区发展的重大决策，参与辖区建设规划和公共服务设施布局，推动辖区健康、有序、可持续发展。负责采集企业信息、服务驻区企业、优化投资环境、促进项目发展等经济发展服务工作。

（3）组织公共服务。组织实施与居民生活密切相关的各项公共服务，贯彻落实人社、民政、教育、文化、体育、卫生计生等领域相关政策法规。

（4）实施综合管理。对辖区内城市管理、人口管理、文明创建等地区性、综合性社会管理工作，承担组织领导和综合协调职能。对

辖区住宅小区综合管理工作负总责。

(5) 监督专业管理。对辖区内各类执法等专业管理工作进行统筹协调，并组织开展群众监督和社会监督。

(6) 动员社会参与。动员辖区内各类单位、社会组织 and 社区居民等社会力量参与社会治理，整合辖区内各种社会力量为街道发展服务。

(7) 指导社区自治。指导社区居委会和业主委员会建设，健全自治平台，组织社区居民和单位参与社区建设和管理。

(8) 维护公共安全。负责辖区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安全生产等有关工作，开展平安建设，处理群众来信来访，反映社情民意，化解矛盾纠纷等。

(9) 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2、年度工作任务：

(1) 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2) 以推进重点项目为抓手，进一步夯实经济发展基础。

(3) 以巩固防控成果为基础，进一步抓细常态化疫情防控。

(4) 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5) 以改善环境为重点，进一步巩固文明城市创建成果。

(6) 以维护治安稳定为目的，进一步推进“平安和平”建设。

3、整体绩效目标和年度绩效目标

(1) 长期绩效目标：

目标 1：保持和平街经济运行平稳，增扩基层党建工作的覆盖面，各项指标稳中有进。

目标 2：全面抓好街道治理各项工作，以提升城区环境、安全水平，提高人民群众的满意度。

(2) 年度绩效目标：

目标 1：推进文明建设水平，为经济发展中心工作保驾护航。

目标 2：强执法和扫黑力度，全力为社区营造良好的卫生、安全

环境，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为保障街道各部门更好的履职，和平街道高度重视各部门工作的开展，指定街道各相关部门负责各项工作，并要求其他相关部门积极配合，从组织领导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的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随着城市功能完善，经济社会不断发展，居民诉求增多，对社区工作人员的要求越来越高。

2、受疫情影响，经济整体下滑，部分项目经费不足，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1、加强对工作人员的业务指导和培训，不断提高其对社区管理的认识及业务水平。

2、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及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 (六) 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七)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附表 1-14）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1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办公设备购置：购置办公用固定资产等；</p> <p>2.满足办公基本需要的设备、家具，不含专业类设备、家具。</p> <p>3.台式计算机结合单位办公网络布置以及保密管理的规定合理配置</p> <p>4.便携式计算机配置数量上限为单位编制内实有人数的 50%。</p> <p>5.票据打印机根据机构职能和工作需要合理配置</p> <p>6.复印机、扫描仪、碎纸机等</p>		
项目总预算	23.69	项目当年预算	23.6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25.23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23.69 万元。</p> <p>2.办公设备购置 22 年预算金额 23.69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24.79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3.69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3.6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3.6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3.69
		办公设备购置	23.69
	测算依据	根据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及 2022 年资产配置计划测算。	

	据及说明				
项目管理目标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办公设备购置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办公设备购置：根据行政单位通用办公设备家具配置标准及 2022 年资产配置计划。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采购设备验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各部门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64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各部门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各部门文字打印、扫描。</p> <p>2.工程造价过程中发生的服务费。</p> <p>3.资产评估过程中发生的服务费。</p> <p>4.复印纸费用。</p> <p>5.部门零星资产采购，包括办公用品，低值易耗品等。</p>		
项目总预算	98.00	项目当年预算	98.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3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97.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6 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8.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8.00
		1.各部门经费	98.00
		1.1 各部门文印费用	50.00
		1.2 工程造价、资产评估费用	30.00
		1.3 复印纸费用	10.00
		1.4 部门零星资产采购	8.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各部门经费：文印、复印、零星采购费用根据 2021 年实际发生为依据测算；工程造价依据鄂价工服规[2012]149 号、资产评估依据鄂价工服规[2011]24 号预测。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 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各部门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各部门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各部门经费：根据实际需求。文印、复印、零星采购费用根据 2021 年实际发生为依据测算；工程造价依据鄂价工服规[2012]149 号、资产评估依据鄂价工服规[2011]24 号预测。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各部门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会计、审计服务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3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 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会计、审计服务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 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聘请专业的人事处理账务，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1.会计、审计服务费：对辖区内的城中村“三资”情况进行清理及审计，并对街道二级单位财务及9个村公司进行年度财务审计。 2.聘请会计、税务事务所进行年度及其他日常审计。 3.会计师事务所收的审计费 4.财务报表审计		
项目总预算	40.00	项目当年预算	4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安排2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12万元。 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会计、审计服务费22年预算金额40.00万元，21年预算金额12.00万元，较上年增加28.00万元。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0.00	
		会计、审计服务费		4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会计、审计服务费：根据实际需求及参考前期同类审计合同测算。涉及村、集团 14.40 万元、社区 14.40 万元、街道财务审计 11.20 万元。			
项目管理目标		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单位自查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规定日期内完成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 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会计、审计服务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会计、审计服务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会计、审计服务费：根据实际需求及参考前期同类审计合同测算。涉及村、集团 14.40 万元、社区 14.40 万元、街道财务审计 11.20 万元。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单位自查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规定日期内完成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 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会计、审计服务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会计服务外包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2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会计服务外包项目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会计服务外包：街道、二级单位、社区、村（集团）财务代账工作；</p> <p>2.委托外部专业公司设置财务制度；</p> <p>3.编制预算决算；</p> <p>4.财务报告；</p>		
项目总预算	96.00	项目当年预算	9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8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96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会计服务外包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6.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6.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6.00	
		会计服务外包		96.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会计服务外包：根据财务外包合同等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使财务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单位自查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规定日期内完成
		时效指标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保障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会计服务外包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会计服务外包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会计服务外包:财务外包合同。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财务核算规范性	95%	单位自查
	时效指标	账务核算、税务处理及时率	100%	规定日期内完成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 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会计服务外包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次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五) 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8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机关运行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改善辖区社会环境，提供优质、安全、卫生的物业服务，为保障街道工作正常运行。</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机关运行经费；</p> <p>2.机关房屋零星维修；</p> <p>3.按规定公务用车购置费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路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p> <p>4.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p> <p>5.为保障街道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p>		
项目总预算	118.89	项目当年预算	118.89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12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120 万元。</p> <p>2.机关运行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118.89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12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11 万元；</p>		

情况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8.89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8.89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8.89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8.89
		机关运行经费	118.89
	测算依据及说	机关运行经费：根据实际需求、参考前期维修合同测算房屋维修经费。依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	

	明	出预算管理办法》和《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预规(2016)1号】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屋维护维修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 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机关运行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机关运行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机关运行经费：根据实际需求、参考前期维修合同。依据《湖北省省级基本支出预算管理办法》和《湖北省省级项目支出预算

管理办法》的通知【鄂财预规(2016)1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房屋维护维修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机关运行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

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7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聘请法律顾问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聘请专业的人事处理法务问题，使各方面更加规范、防范风险意识加强，促进街道依法决策和发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聘请法律顾问经费：聘请法律顾问；</p> <p>2.解答与日常工作活动有关的法律顾问；</p> <p>3.协助草拟、修改、审查与日常工作有关的合同和法律事务文书；</p> <p>4.接受街道委托，代理参加法务事项的全过程跟进以及对生效法律文书的执行申请；</p> <p>5.接受街道委托，就专项法律事务出具法律意见书；</p>		
项目总预算	2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8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8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20.00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8.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12.0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00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2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按照洪政办【2015】22号文关于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聘请法律顾问经费。			
项目管理目标	针对法律风险，法律顾问可以从事前预防、事中控制、事后补救三个方面予以作为，具有操作性。保障街道工作的顺利进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审核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聘请法律顾问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聘请法律顾问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聘请法律顾问经费：按照洪政办【2015】22号文关于在全区机关事业单位建立法律顾问制度的实施意见的通知。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法律顾问合同审核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法律顾问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物业管理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9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物业管理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改善辖区社会环境，提供优质、安全、卫生的物业服务。</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物业管理费：物业管理</p> <p>2.共用设施设备日常运行、维护费用；</p> <p>3.区域绿化养护费用；</p> <p>4.区域清洁卫生费用；</p> <p>5.区域秩序维护费用；</p>		
项目总预算	80.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5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80 万元。</p> <p>2.物业管理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0.00	
		物业管理费		8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物业管理费：按照物业管理合同测算。（物业公司通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招标）。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有效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 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 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物业管理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物业管理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物业管理费:按照物业管理合同测算。(物业公司通过政府采购集中采购招标)。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实效指标	整改意见的处理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有效投诉处理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物业管理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67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负责街道乡村振兴建设的组织协调、督查指导工作；负责示范村申报资料的审核把关、抓好年度示范村的申报、推进、考核验收工作；负责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乡村振兴建设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精准扶贫工作经费更名为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驻村工作人员生活、交通、通讯、补助、临时救助等；</p>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 3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 5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精准扶贫工作经费更名为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10.00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5.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5.0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0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		1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精准扶贫工作经费：按照市财政局【2015】978号文关于驻村农村工作队有关经费补助标准的通知；洪办文件【2021】9号文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结对帮扶建始县工作方案》的通知。			
项目管理目标	沿着精准扶贫的路子，借助社会合力的推动，确保贫困人口如期脱贫。保障街道工作的正常进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贫困户覆盖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精准扶贫受益人数	持平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扶贫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驻村工作队自查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乡村振兴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乡村振兴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精准扶贫工作经费：市财政局【2015】978 号文关于驻村农村工作队有关经费补助标准的通知；洪办文件【2021】9 号文区委办公室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结对帮扶建始县工作方案》的通知。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帮扶贫困户覆盖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带动精准扶贫受益人数	持平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扶贫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驻村工作队自查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乡村振兴相关工作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0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工作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能够顺利开展，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p> <p>2.办公费、邮电费、会议费、差旅费和燃料费的管理；</p> <p>3.办公用一般设备购置费；</p> <p>4.公用房屋、建筑物及附属设备的修缮费用；</p> <p>5.为完成专业活动所需的消耗费用开支和购置的低值易耗品支出；</p> <p>6.其他费用；</p>		
项目总预算	2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预算安排20万元、2021年预算安排20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00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	20.00
	测算依据		

	据及说明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由于该部门暂未设立账户，由街道暂为列支。按实际需求结合 21 年使用经费测算用于区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			
项目管理目标		创造良好的办公环境，满足工作需求，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由于该部门暂未

设立账户，由街道暂为列支。按实际需求结合 21 年使用经费测算用于区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经费。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办公室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可持续影响指标	保障办公场所稳定、各部门工作正常运行	100%	单位自查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杨春湖商圈高铁商务区等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员教育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17
项目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1397146542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党员教育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党建相关工作经费：党建工作宣传、印刷相关工作资料、购买党建学习书籍、开展党建相关活动、党员教育培训等；</p>		
项目总预算	98.26	项目当年预算	98.2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经费：98.26 万元；2021 年预算经费：98.26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党员教育培训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98.26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98.26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98.2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98.2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98.26	
		党员教育经费（区域统筹，组织部安排）		98.26	
	测算依据及说明	（1）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党员教育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党员教育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

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党员教育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

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
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总体谋划。

2、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2、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3、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66
项目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1397146542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党建相关工作经费：党建工作宣传、印刷相关工作资料、购买党建学习书籍、开展党建相关活动、党员教育培训等。</p>		
项目总预算	145.00	项目当年预算	14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经费：145 万元；2021 年预算经费：145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街（乡）党建工作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4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4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4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45.00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	14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1) 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p>	

		<p>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p>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单位自查
			党员教育培训	1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街（乡）党建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	12次	单位自查
		组织街道党建活动	1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街（乡）党建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总体谋划。

2、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 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 2、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 3、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1
项目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1397146542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着力提高市民思想道德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 and 党员队伍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离退休党建工作等		
项目总预算	8.64	项目当年预算	8.64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经费：8.64 万元；2021 年预算经费：8.64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64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64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64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64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	8.64
	测算依据及说明	<p>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p>	

		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人数	9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2）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人数	9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员教育培训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离退休党建指导员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总体谋划。

2、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2、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3、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68
项目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1397146542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着力提高市民思想道德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通过组织集中培训学习，开展党建活动，全面加强党的基层组织和党员队伍建设。促进社会稳定发展、提高广大人民群众的生活水平和质量、维护党在群众中的形象、巩固党的执政地位。</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党建相关工作经费：党建工作宣传、印刷相关工作资料、购买党建学习书籍、开展党建相关活动、党员教育培训、推进文明城市常态化。</p>		
项目总预算	28.00	项目当年预算	28.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经费 40 万元；2021 年无此项预算经费，2022 新增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预算金额 28.00</p>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8.00
项目资金来源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8.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8.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8.00
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28.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28 万元/年。</p>			
项目管理目标	加强两新工委党建工作，促进两新工委组织健康发展。保障街道工作顺利进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党支部示范点	2 个	单位自查
			区派党建指导员	5 名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支部示范点验收合格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修养的锤炼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党建相关经费：关于印发《洪山区街（乡）、社区（村）党建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洪组文【2017】17号）、中共武汉市洪山区委印发《洪山区关于推进“红色引擎工程”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发【2017】5号）、中共洪山区委 洪山区人民政府关于以社区党建为统领，努力打通服务群众“最后一公里”的实施意见》（洪发【2014】10号）及《关于将党建工作经费纳入街（乡）年度财政预算范畴的通知》、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关于印发《武汉市加强两新组织党建工作引领两新组织高质量发展实施办法》的通知（武组通【2018】104号）、中共武汉市委组织部 中共武汉市委非公有制经济组织和社区组织工作委员会武汉市发展改革委员会关于印发《关于开展集聚区“党建引领、融合赋能”专项行动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组通【2021】3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建设党支部示范点	2个	单位自查
		区派党建指导员	5名	单位自查
		离退休党建指导员人数	9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党支部示范点验收合格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加强对党员理论知识的学习、党性修养的锤炼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两新综合党委党建指导员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总体谋划。

2、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2、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3、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明建设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党建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喻昌	联系电话	1397146542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文明建设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着力提高市民思想道德觉悟、道德水准、文明素质和社会文明程度。</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文明建设经费：文明建设，推进文明城市建设常态化。</p>		
项目总预算	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经费：10 万元；2021 年预算经费：1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文明创建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0		
		文明建设经费	1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文明建设经费：按照《文明交通劝导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洪文明办【2017】6号）、《和平街道文明点位调研项目委托协议书》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印制文明宣传册数量	≥10000册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文明建设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文明建设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文明建设经费：《文明交通劝导服务项目中标通知书》（洪文明办【2017】6号）、《和平街道文明点位调研项目委托协议书》。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文明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印制文明宣传册数量	≥10000册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道文明建设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基层党建工作水平，着力夯实党在城市基层的执政基础，促进基层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	有所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文明建设相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 1、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自觉性和主动性不强，基层党建工作缺乏总体谋划。

- 2、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

- 1、以从严治党为要求，进一步加强基层党的建设。
- 2、以服务群众为根本，进一步提升社区队伍管理水平。
- 3、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5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市政设施完好，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配备必要地应急救援器材、设备和现场作业人员安全防护物品支出</p> <p>2.安全生产检查与评价支出；</p> <p>3.完善、改造和维修安全防护设备、设施支出</p> <p>4.重大危险源、重大事故隐患的评估、整改、监控支出；</p> <p>5.安全技能培训及进行应急救援演练支出；</p> <p>6.其他与安全生产直接相关的支出。</p>		
项目总预算	24.00	项目当年预算	2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 及当年预算变动 情况		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30万元、2021年：24.00万元。 2.2022年预算24.00万与2021年相比无变化。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 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4.00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经费	24.00
	测算依据		

	据及说明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经费：按照区政府洪安【2018】12号文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器材配备及维护次数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安全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工作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经费：按照区政府洪安【2018】12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消防器材配备及维护次数	24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次数	≥95%	单位自查
	时效指标	安全设备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安全生产经费含消防项目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配套措施：

1、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3、完善、改造和维修安全防护设备、设施。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122063T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市政设施完好，道路整洁有序。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重点路段进行 24 小时渣土管理、城中村环境整治、中队拆违控违工作、辖区内道路维修、架空管线整治等；友谊大道、智和路、团结大道、仁和路、北洋桥西路，5 条路段市容环境巡查服务及铁机南路、徐东一路、徐东二路、才汇巷、铁园路、祥丰路、幸福路、沙湖港北路、蓝天路、迎鹤湖路、和平港路市容巡查服务外包。</p>		
项目总预算	625.00	项目当年预算	62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400 万元、2021 年：245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625.00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245.00 元，较上年增加 380.00 万元；增加的内容明细主要为市容巡查服务外包项目。</p>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25.00
项目资金来源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2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2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25.00
1、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			625.00	
1.1 市容巡查服务外包项目			380.00	
1.2 平面、立面整治服务项目			150.00	
1.3 大城管日常运转经费			9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根据《2020年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工作要点》（武城【2020】5号）、《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绩效考核评分标准》、《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达标考核细则》、武政办【2015】144号、《市城管委关于做好2019年区级城市管理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洪政办【2018】9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文【2017】71号）文件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大城管专项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	--	-------	------------	------	--------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大城管专项补助经费：《2020 年全市城管执法队伍建设工作要点》（武城【2020】5 号）、《武汉市控制和查处违法建设绩效考核评分标准》、《武汉市城市管理执法队伍建设达标考核细则》、武政办【2015】144 号、《市城管委关于做好 2019 年区级城市管理预算编制工作的通知》、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洪政办【2018】9 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武汉市生活垃圾分类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文【2017】71 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大城管专项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大城管专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大城管工作体制机制不够完善，形成合力不够。

2、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配套措施：

1、进一步完善大成管体制机制，加强对城管中队和城管服务中心的管理，加大执法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2、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3、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加大对辖区河湖港的巡查保洁工作。

4、开辟新方式，着力解决环境卫生、垃圾清运的重难点问题。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 （五）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河湖长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8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河湖长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市政设施完好。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河湖长经费：推行河湖长制；</p>		
项目总预算	120.00	项目当年预算	1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40 万元、2021 年：13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河湖长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120.00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130.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10.00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2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2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2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20.00	
		河湖长经费		12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河湖长经费：按照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关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办文【2017】41号）及和平街河湖港渠巡查保洁服务合同（合同金额120.06万元）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河湖长制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河湖长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河湖长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河湖长经费：按照区委办公室 区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关于全面推行河湖长制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洪办文【2017】41 号）及和平街河湖港渠巡查保洁服务合同。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质量指标	河湖长制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河湖长经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配套措施：

- 1、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 2、严格落实河湖长制，加大对辖区河湖港的巡查保洁工作。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T000000101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老旧小区和背街小巷整齐美观。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面积约 965208.39 平方米，预计经费 11217068.29 元；</p>		
项目总预算	80.00	项目当年预算	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80 万元（含垃圾分类）、2021 年：8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0.00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	8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市城管委关于发布武汉市环卫作业工作费用综合指导单价的通知》、按照（武政规【2014】7号）及2015年区城管委核定标准，村湾道路每年每平方米3元计算，共计80万元。</p> <p>市</p>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12	单位自查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经费：《市城管委关于发布

《武汉市环卫作业工作费用综合指导单价的通知》、武政规【2014】7号文及2015年区城管委核定标准。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稽查次数	12	单位自查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老旧社区村清扫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老旧社区、村（湾）清扫保洁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按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2、辖区建筑垃圾、装修垃圾清理清运存在困难。辖区拆迁面大，新建还建区多，各种垃圾体量大，受清运量限制，无法有效清运处理。

配套措施：

1、进一步完善大成管体制机制，加强对城管中队和城管服务中心的管理，加大执法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2、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门前三包”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T000000103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门前三包”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 “门前三包”经费：“门前三包”工作经费。</p>		
项目总预算	20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0万元（含垃圾分类）、2021年：200.00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门前三包”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0.00		
		“门前三包”经费	2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门前三包”经费：根据《武城综委办[2017]18号文》、根据洪城管文【2017】22号文，洪请字第090号（按1900元/人/月，五险单位部分931.2/人/月、意外险315/人/年）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95%

	标	质量指标	门前三包项目检查达标率	100%	单位自查
		实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生态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 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门前三包”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门前三包”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门前三包”经费：根据《武城综委办[2017]18 号文》、洪城管文【2017】22 号、洪请字第 090 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门前三包责任书签订率	95%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门前三包项目检查达标率	100%	单位自查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门前三包”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2、辖区拆迁面大，新建还建区多，门面增加数量快，受清运量限制，无法有效清运处理。因此，采用门前三包制。

配套措施：

1、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2、开辟新方式，着力解决环境卫生、垃圾清运的重难点问题。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T000000110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道路整洁有序；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跑经费</p>		
项目总预算	464.00	项目当年预算	46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650 万元（含垃圾分类）、2021 年：59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道路清扫保洁费更名为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跑经费，2021 年预算申请 590 万元，2022 年申请 464 万元，较上年减少 126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64.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6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64.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64.00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跑经费项目		464.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湖北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建设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鄂价法规【2005】89号文为测算依据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保洁稽查次数	24	单位自查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生活垃圾服务月车次	54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垃圾运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单位自查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根据湖北省物价局、省财政厅、省建设厅关于印发《湖北省城市生活垃圾处理收费管理办法》的通知鄂价法规【2005】89 号文为测算依据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垃圾清运保洁稽查次数	24	单位自查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生活垃圾服务月车次	540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质量指标	垃圾清运保洁项目检查合格率	≥95%	单位自查
		城镇生活垃圾处理达标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生活垃圾清运服务外包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2、辖区建筑垃圾、装修垃圾清理清运存在困难。辖区拆迁面大，新建还建区多，各种垃圾体量大，受清运量限制，无法有效清运处理。

配套措施：

1、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 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65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管理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 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马乐	联系电话	86868429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保障市政设施完好，加强城市管理，美化城市环境，提升市容市貌，提升居民幸福感。</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街管道路市政设施维护，包含老旧社区排水管的维护和渍水治理、桥梁维修和日常巡查；</p>		
项目总预算	180.00	项目当年预算	18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10万元、2021年：15.00万元。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 22年预算金额 180.00万元，21年预算金额 15.00万元，较上年增加 165.00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8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8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8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80.00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	18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建部第 118 号令）、国家行业标准《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03）、《武汉市城市道路桥梁管理办法》《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加强全市桥梁安全管理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2】155 号）、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城市道路维修养护职能调整和轨道交通机场线运营等工作的纪要》、市桥梁管理办公室《2008 年武汉市桥梁运行管理	

		实施方案》（桥管办【2008】5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城市桥梁地下通道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法律、法规和文件精神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市政零星维修项目工作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市政零星维修项目经费：《城市桥梁检测和养护维修管理办法》（住建部第118号令）、国家行业标准《城市桥梁养护技术规范》（CJJ99-2003）、《武汉市城市道路桥梁管理办法》《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明确责任分工切实加强全市桥梁安全管理工作工作的通知》（武政办【2012】155号）、市人民政府《关于研究城市道路维修养护职能调整和轨道交通机场线运营等工作的纪要》、市桥梁管理办公室《2008年武汉市桥梁运行管理实施方案》（桥管办【2008】5号）、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城市桥梁地下通道安全管理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等。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管理覆盖社区数量	27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安全隐患整治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道路维护维修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排水管网排渍疏捞工作及时率	≥9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总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市政设施完好、道路畅通、建筑规范	达标	按现行考核标准
	生态效益指标	市容市貌整洁、社会环境有序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辖区环境持续改善	稳步提升	保持并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居民对环境改善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市政零星维修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督导通等平台案件的整改不够及时，整改率、限时整改率还有待提高。特别是一些争议点位案件下派争议多，不能够及时完成；部分社区案件整改限时率较低。

配套措施：

1、进一步完善大成管体制机制，加强对城管中队和城管服务中心的管理，加大执法部门之间的协调沟通，形成齐抓共管的合力。

2、进一步规范和明确督导通等各平台案件的整改回复规程，加强对有关单位的督导力度，不断提升案件整改率和回复办理的满意率。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绩效目标审核意见或主要受益对象反馈意见；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05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芳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71669、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工作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服务居民水平得到提升；积极为辖区困难群体走访慰问、困难帮扶、关心关爱等提供便民服务，做好稳定工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民政优抚专项经费：社会维稳、救急救难；</p>		
项目总预算	24.00	项目当年预算	24.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 4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24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民政优抚专项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4.00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	24.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按照《武汉市实施临时救助暂行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271号）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困难群体，救济救灾慰问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统计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工作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民政优抚专项经费:《武汉市实施临时救助暂行办法》(武汉市人民政府令第271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符合优抚对象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困难群体,救济救灾慰问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统计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民政优抚专项经费(含扶贫)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整理好所有保障房用户档案,使其更加规范化、电子化。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

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
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3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芳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71669、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社区村管理工作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加强社区管理，打造亮点社区，提升全街社区建设整体水平，加强社区各项工作建设，使社区办公环境得到提升，服务居民水平得到提升。</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 社区日常管理工作经费；</p>		
项目总预算	20.00	项目当年预算	2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 2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20.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0.00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	2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按照《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社区建设推进社区服务的若干意见》（鄂发【2007】4号）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管理宣传活动次数	5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管理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统计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社区村管理工作经费：《中共湖北省委湖北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社区建设推进社区服务的若干意见》（鄂发【2007】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管理宣传活动次数	5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管理各项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下拨社区经费及时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保障优抚对象权益，稳定社会发展率	10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5%	调查问卷统计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社区村管理工作项目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整理好所有保障房用户档案，使其更加规范化、电子化。
- 3、继续做好辖区街、社区两级退役军人服务站五星级服务阵地创建相关工作。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

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09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芳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71669、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高人民群众的健康、文化素养水平，进一步巩固疫情防控成果；使市民生活舒适、便捷、放心、安全。</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文体科普专项经费：文化服务设施建设 、 公共电子阅览室的提档升级、开展全民健身活动、科学知识宣传、培训等；</p>		
项目总预算	6.00	项目当年预算	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 1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6.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文体科普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00		
		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	6.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文体科普专项经费：贯彻落实《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的相关文件及武汉市下发《2020年关于“四馆三场二中心建设”》绩效目标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科普日举办活动次数	4次	单位自查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群众科普完成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关于加快构建现代化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的意见》、武汉市下发《2020年关于“四馆三场二中心建设”》绩效目标。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全国科普日举办活动次数	4次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群众科普完成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文体科普专项经费（含科协）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继续做好文体科普活动的持续相关工作。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 改扩建工程费用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71-3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服务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李芳	联系电话	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完善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功能，实现“一站式、一条龙”服务，配齐办公配套设施，为公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建设经费。		
项目总预算	429.56	项目当年预算	429.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 30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65.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为 22 年新增项目，预算金额 429.56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 0.00 万元，较上年增加 429.56 万元。</p>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29.56
项目资金来源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29.5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29.5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29.56
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			429.56	

	测算依据及说明	<p>根据《区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洪山区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规范的通知（洪政[2018]6号）文件精神，为方便社区日常办以及开展居民活动，新鑫园社区新增办公用房 700 m²，装修预算 70 万元，办公设备配备 56 万，合计 126 万元；盛世花园社区新增办公用房 685.69 m²，装修预算 68.569 万元，办公设备配备 55 万，合计 123.569 万元；大洲社区新增办公用房 1006.2 m²，装修预算 100 万元，办公设备配备 80 万，合计 180 万元；总计预计 429.56 万元</p>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数量	≥95%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质量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完成率	98%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政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项目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街道（乡镇）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发【2017】4 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数量	≥95%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质量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完成率	98%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新鑫园、盛世花园、大洲等3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设工程费用(含二类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区域统筹)项目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政务服务中心人员尚未落实到位。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街乡普法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0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街乡普法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落实安全生产及消防工作，提升社会整体安全水平、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扎实推进法治社区建设，为社区的稳定和文明进步奠定良好的法治基础；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为促进和谐社会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街乡普法经费：法治讲座及印制宣传资料；</p>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5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3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街乡普法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0
		街乡普法经费	3.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街乡普法经费：按照《洪山区司法局关于落实街乡司法行政工作经费的通知》【2015】3号，法治讲座及印制宣传资料3万元。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单位自查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乡普法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街乡普法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街乡普法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街乡普法经费：按照《洪山区司法局关于落实街乡司法行政工作经费的通知》【2015】3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单位自查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街乡普法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街乡普法经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 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39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 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依托“人民调解”机制，致力对矛盾纠纷迅速响应、及时转派、跟踪化解，把矛盾化解在基层；履行好维护国家政治安全、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培训费；</p>		
项目总预算	1.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1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1.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	1.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按照区综治委员会主任 2014 年 10 月 16 日会议纪要《关于社区法务工作室及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的问题》要求开展人民调解培训。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 册	单位自查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街乡人民调解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区综治委员会主任 2014

年10月16日工作会议纪要《关于社区法务工作室及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的问题》。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	100%	单位自查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街乡人民调解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

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02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落实安全生产工作，提升社会整体安全水平、确保辖区安全生产形势持续平稳；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为促进和谐社会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街乡人民调解委员会工作经费：人民调解培训费；</p>		
项目总预算	110.00	项目当年预算	11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2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12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平安社区服务中心建设费调整至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110.00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98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1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1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10.00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	11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平安建设工作经费:1.深化平安洪山建设,提升“一感一度一律一评价”。《2020年深化平安洪山建设提升“一感一度一律一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洪平安办【2020】6号)。2.切实以问题为导向,进行防范电信网络诈骗工作《洪山区关于开展反电诈集中入户宣传行动工作方案》(洪平安办【2021】11号),《洪山区关于深入推进精准宣传综合整治及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实施意见》(洪平安办【2021】20号)。3.完善铁路沿线立体化治安防控体系,根据《关于开展铁路护路安全宣传月主题活动的通知》每年开展铁路宣传活动。4.根据《全区社会治安特殊人群人员大起底大排查大采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洪平安办【2021】15号)、《关于社展2021年春季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专项行动的通知》(洪精办【2021】1号)、《2021年全区禁毒宣传月活动方案(洪禁毒办【2021】4号)开展特殊群体(吸毒人员等5类人群)服务管理,严防此类人员恶性案事件发生,根据《关于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责任的实施意见通知》(洪平安办【2021】10号,按照1200元每人每季度的标准发放;5.开展胶囊房专项整治工作;6.加强完善网格化基础工作,贯彻落实《关于深化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机制实施方案(洪平安办【2021】3号,积极践行网格巡查发现、社区呼叫响应、部门协同处置的闭环处理模式。根据《关于“法指针”应用推广普及工作的通知》,积极开展“法指针”宣传推广工作。7.社区综治中心对照GB/T33200-2016《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继续完善社区综治中心建设。</p>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专项活动次数	5次	单位自查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27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平安建设工作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平安建设工作经费：《2020年深化平安洪山建设提升“一感一度一律一评价”工作实施方案》（洪平安办【2020】6号）、《洪山区关于开展反电诈集中入户宣传行动工作方案》（洪平安办【2021】11号）、《洪山区关于深入推进精准宣传综合整治及宣传防范电信网络诈骗的实施意见》（洪平安办【2021】20号）、《关于开展铁路护路安全宣传月主题活动的通知》、《全区社会治安特殊人群人员大起底大排查大采集专项行动工作方案》（洪平安办【2021】15号）、《关于社展2021年春季预防和减少严重精神障碍患者肇事肇祸专项行动的通知》（洪精办【2021】1号）、《2021年全区禁毒宣传月活动方案（洪禁毒办【2021】4号）开展特殊群体（吸毒人员等5类人群）服务管理，严防此类人员恶性案事件发生，根据《关于实施以奖代补政策落实严重精神障碍患者监护管理责任的实施意见通知》（洪平安办【2021】10号，按照1200元每人每季度的标准发放、开展胶囊房专项整治工作、《关于深化完善网格化服务管理机制实施方案（洪平安办【2021】3号、《关于“法指针”应用推广普及工作的通知》、社区综治中心对照GB/T33200-2016《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综治中心建设与管理规范》。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综合治理专项活动次数	5次	单位自查
		平安建设宣传活动	≥27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平安建设工作项目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次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24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扎实推进法治社区建设，为社区的稳定和文明进步奠定良好的法治基础，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13.5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8.10 万元；</p> <p>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社区法务工作经费；</p>		
项目总预算	8.10	项目当年预算	8.1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442.5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8.1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8.1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8.1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8.1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8.10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	8.1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 按照洪山区司法局《关于落实街乡司法行政工作经费的通知》【2015】3号文，规定每个社区每年3000元。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单位自查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受理居民法律咨询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社区法务工作室经费:洪山区司法局《关于落实街乡司法行政工作经费的通知》【2015】3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印发法治宣传资料册数	20000册	单位自查
		法治创建和普法宣传覆盖率	100%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综治工作完成率	8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受理居民法律咨询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扫黑除恶效果评价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辖区居民法治意识提升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社区法务工作室项目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

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
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1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充分发挥社区力量，使目标任务明确清晰；通过运用程序化、标准化和数据化的手段，使各网格精确、高效、协同和持续运行，既防患于未然，又节约行政成本。发挥社区积极作用，能够有效减轻政府压力，加大环境治理力度。确保社会大局稳定、促进社会公平正义、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为促进和谐社会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社区网格化人员工资；网格化专项工作经费。</p>		
项目总预算	33.00	项目当年预算	3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33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33.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3.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3.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 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3.00
		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	33.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社区网格化人员工资： 根据洪创治办【2016】1号文，人力资源外包协议，社区网格化人员工资 33 万元（6 人* 5.5 万元包干）。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人员	6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社区网格化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社区网格化人员工资:洪创治办【2016】1号,人力资源外包协议。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人员	6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率	9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社区网格化工作完成及时率	≥95%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社区网格化专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

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信访维稳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14
项目主管部门	公共安全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63592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信访维稳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依托“人民调解”机制，致力对矛盾纠纷迅速响应、及时转派、跟踪化解，把矛盾化解在基层，保障人民安居乐业的职责任务，为辖区经济发展提供有力有效保障，为促进和谐社会健康有序发展贡献力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信访维稳经费：遏制进京非正常上访、信访法治化建设等；</p>		
项目总预算	240.00	项目当年预算	24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18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18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信访维稳经费 2021 年预算金额：180 万元；2022 年 240 万，较上年增加 60 万。</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4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4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4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支出	合计	240.00
	明细	信访维稳经费	240.00
	预算		
	测算	信访维稳经费：依据武办文【2014】4、5号文件进行测算	
	依据		
	及说		
	明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	95%	单位自查
			信访积案结案化解率	95%	单位自查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信访维稳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信访维稳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信访维稳经费：武办文【2014】4、5号文件。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初信初访一次性办结率	95%	单位自查
		信访积案结案化解率	95%	单位自查
		群众投诉受理回访办结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促进社会和谐、维护社会秩序、群众安全感	逐步提升	与上年相比
		矛盾纠纷调解有效率	逐步提升	单位自查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一感一度一率一评价	≥8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信访维稳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结合和平街经济持续快速发展和社会利益结构格局的变化，特别是伴随着拆迁改造工作，导致各类矛盾纠纷也呈现出原因复杂、主体多元、规模扩大，调解难度大，矛盾易激化。

配套措施：以综治中心为抓手，成为辖区社会治理的“智慧大脑”，推进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平台建设，进一步发挥各职能部门合力，高效处理群众的难事烦心事，有效解决社会治理重难点问题，确保基层社会治理的“最后一公里”更加畅通，服务群众的神经末梢更加灵敏。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2
项目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刚	联系电话	86325356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宣传政策扶持，协调解决企业出现的问题，促进企业和街道经济的发展。</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用于企业改制遗留问题；</p>		
项目总预算	315.00	项目当年预算	31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315.0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315.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1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1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1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15.00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	31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 和平街未改制企业渔牧集团人员及行政运行经费 315 万元，该单位现有人员 54 人，全年工资 164.69 万元、职工保险 21.55 万元、奖金等 100.84 万元，办公费 27.92 万元。根据前期实际发生经费并结合 22 年实际需求延续。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 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标	质量指 标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 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 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 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 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经费：根据前期实际发生经费并结合 22 年实际需求延续。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遗留问题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企业改制遗留问题专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加强对村改集团服务，力促产业地及早开发利用。

3、加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对接联系服务工作，认真研究项目存在的问题，帮助企业克服困难，促进项目迅速推进。

4、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营造经济发展的宽松环境。

5、加强辖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3
项目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刚	联系电话	86325356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企业改制银行贷款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宣传政策扶持，协调解决企业出现的问题，促进企业和街道经济的发展。掌握精准的数据，为政府决策提供参考；提高街道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与质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用于企业改制银行贷款；</p>		
项目总预算	100.00	项目当年预算	100.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100.0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100.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100.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00.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100.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100.00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	100.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 根据省委第九巡视组谈话意见，对和平街武汉农村商业银行企业贷款进行了核实，要求和平街对该欠款逐步解决，和平街与农商行签订了还款协议，分3年还清，2022年预计需要归还贷款150万元。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企业改制银行贷款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根据省委第九巡视组谈话意见，对和平街武汉农村商业银行企业贷款进行了核实，要求和平街对该欠款逐步解决，和平街与农商行签订了还款协议。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企业改制银行贷款计划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企业改制银行贷款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加强对村改集团服务，力促产业地及早开发利用。
- 3、加强重点招商引资项目对接联系服务工作，认真研究项目存在的问题，帮助企业克服困难，促进项目迅速推进。
- 4、进一步增强服务意识，营造经济发展的宽松环境。
- 5、加强辖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4
项目主管部门	区域发展办公室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刘刚	联系电话	86325356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税收服务外包给专业团队，提高街道工作效率，提升服务水平与质量。</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人员经费。</p>		
项目总预算	45.00	项目当年预算	4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金额：45.00 万元；2021 年预算金额：45.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与上年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4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4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45.00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	4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依据武地税发【2016】39号文，需申请税收服务站人员工资（政府采购）。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质量指标	税收服务站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 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 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 税收服务站专项经费：武地税发【2016】39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税收服务站工作完成率	95%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实际项目支出/项目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税收服务站专项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加强与税务、财政、工商等相关部门的对接，充分利用第四次经济普查的数据全面发掘达标企业，争取符合条件的企业尽早入规入统。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 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 项目前期调研和论证资料；
- (五) 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六)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8
项目主管部门	武装部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爱武	联系电话	13071238985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社区民兵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解决新形势下民兵预备役工作中出现的新情况、新问题、恪尽职守，开拓创新，认真抓好各项工作的落实，把武装工作和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党管武装工作落到实处。</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解决民兵预备役工作经费、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项目总预算	5.00	项目当年预算	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8.10 万元、2021 年：4.94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5.00 万元，21 年预算金额 4.94 万元，较上年增加 0.06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5.00		
		社区民兵工作经费	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组织预定新兵集中封闭式役前训练的通知》、洪山区人民武装部《关于组织区属民兵应急连拉动点验的通知》、《关于做好迎接省军区整组检查验收的通知》、《洪山区人武部工作要点》等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数量指标	民兵拉练次数	≥6次	单位自查

	标		兵役宣传次数	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社会效益指 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 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 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 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社区民兵工作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社区民兵工作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组织预定新兵集中封闭式役前训练的通知》、洪山区人民武装部《关于组织区属民兵应急连拉动点验的通知》、《关于做好迎接省军区整组检查验收的通知》、《洪山区人武部工作要点》。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	------	------	-----	----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民兵拉练次数	≥6次	单位自查
		兵役宣传次数	2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 1、高度重视社区民兵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 2、开展民兵群众路线教育学习实践活动，不断加强思想政治建设。
- 3、以军事斗争准备为龙头，扎实做好民兵战备训练各项工作。
- 4、以参与地方经济建设为己任，充分发挥广大民兵预备役人员的作用，积极组织民兵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维护社区稳定。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 1、和平街地处城乡结合部，社会情况复杂，大家对民兵的地位和重要性认识不足，因机制不健全应急力量难调动。
- 2、民兵教育管理需要进一步增强，业务能力和军事素质有待提高。
- 3、落实规章制度不够严肃，个别人员纪律性不强，存在自由散漫现象。

配套措施：

- 1、加强基层人武部建设。
- 2、加强宣传力度，教育引导。
- 3、加强武装部人员的政治思想教育，提高政治思想素质，激发从事专武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武装部专项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7
项目主管部门	武装部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夏爱武	联系电话	13071238985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武装部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建立健全全党管武装，对武装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和具体布置，真正把国防建设和经济建设统一起来，把武装工作和中心工作结合起来，确保党管武装工作落到实处。</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建立健全全党管武装，对武装工作进行专题研究和具体布置。		
项目总预算	3.00	项目当年预算	3.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年：5万元、2021年：3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武装部专项经费 22 年预算金额 3.00 万元，与上年相比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00		
		武装部专项经费	3.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组织预定新兵集中封闭式役前训练的通知》、洪山区人民武装部《关于组织区属民兵应急连拉动点验的通知》、《关于做好迎接省军区整组检查验收的通知》、《洪山区人武部工作要点》等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一级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指标	标				
	产出指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单位自查
			武装部工作完成率	100%	单位自查
	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 装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武装部专项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武装部专项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征兵办公室《关于组织预定新兵集中封闭式役前训练的通知》、洪山区人民武装部《关于组织区属民兵应急连拉动点验的通知》、《关于做好迎接省军区整组检查验收的通知》、《洪山区人武部工作要点》。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基层武装部建设达标	100%	单位自查
		武装部工作完成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加强队伍建设提升基层武装部工作能力	逐步增强	与上年相比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武装部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以参与地方经济建设为己任,充分发挥广大民兵预备役人员的作用,积极组织民兵参与地方经济社会建设,维护社区稳定。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

1、和平街地处城乡结合部,社会情况复杂,大家对民兵的地位和重要性认识不足,因机制不健全应急力量难调动。

2、民兵教育管理需要进一步增强,业务能力和军事素质有待提高。

3、落实规章制度不够严肃,个别人员纪律性不强,存在自由散漫现象。

配套措施:

1、加强基层人武部建设。

2、加强宣传力度，教育引导。

3、加强武装部人员的政治思想教育，提高政治思想素质，激发从事专武工作的责任感和使命感。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应急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50
项目主管部门	党政办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苏小丽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应急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应对上年度预算中无安排的资金项目、弥补上年度预算安排的项目资金不足。</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应急资金。		
项目总预算	355.00	项目当年预算	355.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300.0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355.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应急经费与上年保持一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355.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55.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55.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 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355.00
		应急经费	355.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街道的实际情况，结合上年实际支出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 指标	一级指 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 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 预算
	效益指 标	可持续影响指 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 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 资金落实，设施运行 正常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应急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 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应急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根据街道的实际情况，结合上年实际支出设定。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 设施运行正常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0%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满意度指标	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应急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 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存在不确定性。

配套措施：建议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 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 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 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 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 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兽医站经费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00
项目主管部门	兽医站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曹跃武	联系电话	86861007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兽医站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 做好动物防疫接种工作，宣传防疫知识。</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用于日常办公经费。		
项目总预算	6.00	项目当年预算	6.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年预算安排：10.00 万元；2021 年预算安排：6.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兽医站经费较上年无变化。</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00
		兽医站经费	6.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根据相关政策及街道的实际情况测算。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街道的工作正常运行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咨询活动次数	≥1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兽医站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兽医站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兽医站经费予以保障。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开展培训、咨询活动次数	≥1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兽医站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兽医站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

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党群服务中心 运营相关经费 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74
项目主管部门	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 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桂雷	联系电话	86861007、86871669、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提供党建指导、党群服务、教育管理、创业服务、人才联络、志愿帮扶、干部下沉挂钩以及文化、便民、医疗、养老、教育、助老等党政联系服务基层的内容。以集约化的形式，整合基层所有资源，摘掉各部门行业各自一套的设点设站，摘掉挂在村、社区门口的各类杂乱牌匾，着力戒除形式主义，面向群众整合打造最贴近党员、群众的服务站点，让党群服务中心成为群众想来、爱来、盼来、还来的活动阵地。</p>		
项目主要内容	<p>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p> <p>1.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提供党建指导、党群服务、教育管理、创业服务、人才联络、志愿帮扶、干部下沉挂钩以及文化、便民、医疗、养老、教育、助老等党政联系服务基层的内容。</p>		

项目总预算	29.00	项目当年预算	29.00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新增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29.00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9.00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29.00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及	预	明	支
测	算	细	出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29.00	
		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		29.00	
	测算依据及说明	<p>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按照《关于落实全省退役军人服务体系建设“五有”要求的督办通知》及相关涉密文件等要求向退役军人提供高效、精准、优质、便捷有服务。 1、预计社区退役军人服务站运营经费 27*0.3 万元共计 8.1 万元；2、预计党群活动中心日常办公费、水电费、物业费、邮电费及运转经费 15.9 万元；3、预计政务中心 24 小时自助机维护费 1 万元； 4、退役军人服务站“八一”、春节慰问；维稳经费 4 万元。</p>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各种便民窗口	100%	单位自查
			公开社区发展各项目标和党员评议	100%	单位自查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 次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主题展现工作完成率	100%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 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1）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工程及质保金：《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洪山区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规范的通知》（洪政办【2008】6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数量指标	根据工作需要设立各种便民窗口	100%	单位自查
		公开社区发展各项目标和党员评议	100%	单位自查
		群众文体活动完成次数	30次	单位自查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党建主题展现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丰富群众文化生活	90%	单位自查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geq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群众认可度、满意度	\geq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 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党群服务中心运营相关项目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整理好所有保障房用户档案，使其更加规范化、电子化。

3、继续做好辖区街、社区党员群众服务中心建设工程相关工作。

(三) 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

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 2022 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再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经费不足，导致难以保质保量的完成各项工作。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洪山区 2022 年项目资金绩效目标申报表

单位名称：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资金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项目	项目代码	42011122063Y000000145
项目主管部门	党群服务中心	项目执行单位	武汉市洪山区人民政府和平街道办事处
项目负责人	桂雷	联系电话	86308573
考核级次	1.一般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2.重点项目		
项目申请理由	<p>1.项目的政策依据； 详见测算依据及说明。</p> <p>2.项目与部门职能的相关性；根据相关政策规定和单位履职要求，对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予以保障，并列入本级预算。</p> <p>3.项目实施的现实意义，即项目聚焦于解决哪些现实问题；完善政务服务中心的服务功能，实现“一站式、一条龙”服务，配齐办公配套设施，为公众提供高效、优质的政务服务。</p>		
项目主要内容	预算资金的主要投向及工作任务：政务服务中心外包人员经费。		
项目总预算	64.56	项目当年预算	64.56
项目前两年预算及当年预算变动情况	<p>1.前两年预算安排情况：2020 预算 10.00 万元，2021 年预算 65.00 万元。</p> <p>2.当年预算变动情况及理由：22 年预算金额 64.56 万元，20 年预算金额 65.00 万元，较上年减少 0.44 万元。</p>		
项目资金来源	资金来源项目		金额
	合计		64.56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64.56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64.56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其中：申请当年预算拨款	
		3.事业收入	
		4.上级补助收入	
		5.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7.其他收入	
		8.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9.上年结转	
		其中：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使用上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结余结转	
项目支出预算及测算依据	项目支出明细预算	项目支出明细	金额
		合计	64.56
		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	64.56
	测算依据及说明	按照《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街道（乡镇）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发【2017】4号）文为创新街道（乡镇）政务服务工作，进一步畅通联系服务群众的“最后一公里”，把街道（乡镇）政务服务中心打造成为群众家门口的“市民之家”。	
项目管理目标	保障工作顺利开展		

项目绩效总目标	严格按照绩效目标任务执行，确保完成绩效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窗口服务人员数量	8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服务事项准确率	98%	单位自查
			政务服务中心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8%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2022年度绩效目标编制报告及相关证明材料

（政务中心服务运营相关经费项目）

一、绩效目标编制说明，主要包括：

（一）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1、设定绩效目标和绩效指标（值）的理由、依据

根据上级部门的要求和单位履职的需要，和平街道办事处对政务服务中心运营相关经费予以保障，具体理由及政策如下：

《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创新街道（乡镇）政务服务工作的实施方案>的通知》（武办发【2017】4号）。

2、指标解释、数据来源及考核方式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	备注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对外窗口服务人员数量	8人	单位自查
	质量指标	服务事项准确率	98%	单位自查
		政务服务中心工作完成率	100%	年度工作计划完成率
	时效指标	服务事项按时办结率	98%	单位自查
	成本指标	项目预算执行率	95%	部门实际支出/部门预算
效益指标	可持续影响指标	实施长效管理，保障工作平稳进行	≥95%	管理制度健全，人员资金落实，设施运行正常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认可度、满意度	≥90%	调查问卷统计

（二）确保绩效目标实现拟采取的活动、方法和措施等；

1、高度重视政务服务中心工作的开展，从组织上提供坚实保障。

2、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要求，在街道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进行。

（三）绩效目标实施主体和实施时间；明确各级管理者和实施者在成本控制、进度、结果上的责任；

项目2022年实施，具体使用范围按照相关文件的精神和要求，在街道的领导和组织下遵循公开透明、及时便利的原则。街相关部门保管项目的相关基础资料。项目实施前报相关业务科室、领导审核后实施。

（四）项目实施中可能存在的难点或风险以及配套的应对措施；

风险点：政务服务中心人员尚未落实到位。

配套措施：建议加大财政支持力度和人员稳定性，增强预算编制的准确性。

（五）项目拟采取的绩效监控方式和绩效目标的纠偏措施；

一是加强绩效目标实施过程的监控；二是加强监督检查自查，总结绩效目标的阶段性完成情况，及时纠正偏差和解决出现的问题；三是对年度绩效目标结果总结经验，不断提高绩效目标管理水平。

（六）其他需说明的事项。

无

二、相关证明材料，主要包括：

（一）部门（单位）工作规划；

（二）部门（单位）职能相关文件；

（三）与绩效目标设定相关的制度文件；

（四）项目资金管理方法和项目实施的配套制度办法；

（五）其他需提供的证明材料。

第三部分

2022 年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33 万元，支出 11133 万元，预算收支平衡。

二、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 11133 万元，其中：当年预算 1113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267.05 万元，增长 0.13%；上年结转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新增 3 个社区党群服务中心改扩建工程费用和办公设备采购费用，新进事业编制人员工资以及与街道单独签订合同的人员支出。

三、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安排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6846.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903.98 万元，增长 0.15%，主要原因：新进事业人员。其中：

1. 人员经费 5118.81 万元，包括：

(1) 工资福利支出 5011.76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2)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05 万元，主要用于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 公用经费 1727.49 万元，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资本性支出，主要用于在职人员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

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其他工资福利支出等。

四、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安排情况

(一) “三公”经费的单位范围

“三公”经费包括一级、二级单位 1 家。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预算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预算 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增长(下降) 0 %。其中：

1. 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因公出国(境)经费预算安排。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其中：

(1) 公务用车购置费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没有安排公务用车购置费。

(2)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2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与上年持平。

3. 公务接待费预算 0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预算没有安排公务接待经费。

五、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情况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数 0 万元，主要安排情况如下：

和平街道办事处 2022 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

的支出。

六、部门收支预算总体安排情况

全年预算安排收入 11133 万元，比 2021 年预算增加 1267.05 万元，增长 0.13 %；支出 11133 万元。全年预算收支平衡。

七、部门收入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收入 11133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1133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事业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0 万元，其他收入 0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 万元、上年结转 0 万元。

八、部门支出预算安排情况

部门预算支出 11133 万元。其中：人员类项目 5118.81 万元，公用经费项目支出 1727.49 万元，其他运转类项目支出 2917.7 万元，特定目标类项目支出 1369 万元，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结转下年 0 万元。

按照支出功能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893.09 万元；公共安全支出 110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580.03 万元；卫生健康支出 75.66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1369 万元；农林水支出 6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93.21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按照支出经济分类科目，主要用于：

工资福利支出 5011.76 万元；商品和服务支出 5791.5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07.05 万元；资本性支出 222.69 万元；其他支出 0 万元。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2022 年部门机关及下属 1 家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的机关运行经费 188.6 万元。

（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中纳入政府采购预算支出合计 2698.72 万元。包括：货物类 201 万元，工程类 219.56 万元，服务类 2278.16 万元。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部门共有车辆 1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1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除车辆外的国有资产情况待决算后另行公开）

（三）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2022 年，部门预算支出全部纳入绩效管理。设置了单位整体支出绩效目标，40 个一级项目支出绩效目标，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本年财政拨款 4286.7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指区级财政政府性

基金预算当年拨付的资金。

(二)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三)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 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五) 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六)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七)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八)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九) 本单位使用的主要支出功能分类科目(项级)：

1. 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行政运行(政府办公厅)：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2. 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事业运行(政府办公厅)：反映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不包括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后勤服务中心、医务室等附属事业单位。

3.一般公共服务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反映其他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支出。

4.一般公共服务 统计信息事务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统计信息事务支出。

5.一般公共服务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反映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一般公共服务 公共安全支出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其他公共安全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公共安全方面的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反映其他文化体育与传媒方面的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民政管理事务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反映开展村民自治、村务公开等基层政权和社区建设工作的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支出。

10.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事业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就业补助其他就业补助支出：反映经省级政府同意的其他用于促进就业的补助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反映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 其他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用于食品和药品监督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4.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行政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5.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行政事业单位医疗事业单位医疗：反映财政部门集中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6.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其他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方面的支出。

17.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其他节能环保支出：反映其他用于节能环保方面的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管理事务城管执法：反映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加强城市市容和环境卫生管理等方面的支出。

19.城乡社区支出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城乡社区环境卫生：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0.城乡社区支出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其他城乡社区事务支出：反映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1.农林水支出农业执法监管：反映用于农业法治建设、执法监督、纠纷处理、行政复议诉讼、安全生产、农产品质量监管、农资打假与市场监管，草原、农机监理、跨区作业管理、农业机械使用跟踪调查及试验鉴定，渔政、兽医医政、药政管理、防疫检疫监督管理及实验室生物安全管理、农业基本建设项目监管等方面的支出。

22.农林水支出其他农林水事务支出其他农林水事务支出：反映除化解债务支出以外其他用于农林水方面的支出。

23.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住房公积金：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4.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提租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25.住房保障支出住房改革支出购房补贴：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

(十) “三公”经费：纳入财政一般公共预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市直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1)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3)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十二)其他专用名词

本部门无其他专用名词解释。

咨询电话：027-86861007